

中国

现阶段

私营经济探索

王克忠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中国现阶段私营经济探索

王克忠 主 编

高 枫 副主编

DI83/20

复旦大学出版社

本书编写者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克忠	叶永度	朱秋霞	刘复芬	孙慰莹
吴亦刚	李国荣	严法善	高枫	翁其荃
袁建平	黄宝平	焦必方	程鸿仪	戴浩天

中国现阶段私营经济探索

王克忠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

(上海国权路 579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复旦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 字数 256,000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309-00472-8/F·98

定价: 4.00 元

序 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个体私营经济司司长 王忠明

复旦大学经济系王克忠同志主编的《中国现阶段私营经济探索》一书，对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的诸多问题作了比较全面深刻的阐述。这是一项十分有益的必要的工作。在我国进行了三十多年社会主义建设以后，私营经济又重新出现，人们对此认识不一，看法差异，甚至不理解。如何看待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的产生和发展，不仅是实践问题，而且是个理论问题。《中国现阶段私营经济探索》一书，从实践到理论对许多问题作了回答、说明，它对于帮助读者正确地分析和认识我国私营经济是很有益的。我想借该书出版之际，谈一点人们对私营经济关注的几个问题：一是我国私营经济重新出现的客观必然性；二是我国私营经济的性质；三是允许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是一项长期方针。

一、我国私营经济重新出现的客观必然性

我国曾存在过私营经济，伴随着五十年代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种经济关系已经消失。二十多年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实行了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经济结构。此后，我国个体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一部分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规模和资金不断扩大，原来个体经营的方式不适应了，于是就出现了雇工经营；有的户雇工

日益增多，超出了个体工商户请帮手、带学徒的范围。这样，私营雇佣经济就出现了。多年来的实践已经证明，“私营经济一定程度的发展，有利于促进生产，活跃市场，扩大就业，更好地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需求，是公有制经济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①。为了促进私营经济的健康发展，1988年4月2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和同年6月25日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对私营经济的法律地位予以确认，并明确规定，国家保护私营经济合法的权利和利益。

有人不理解为什么在社会主义建设几十年之后，我国私营经济又重新产生和发展？正如本书作者指出的，从根本上来说，它是由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的状况所决定的。同时，它又是我国改革开放，特别是城乡个体工商业发展的必然产物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

首先，我国生产力水平低，发展又不平衡。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尽管建国以来生产力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总体生产力发展水平仍然比较低，而且发展极不平衡。一部分现代化大工业同大量的落后于现代化水平的工业同时存在；一部分经济比较发达的先进地区同广大不发达地区和贫困地区同时存在；少量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科学技术同普遍的科学技术水平不高的状况同时存在。从地区来说，贫困地区年收入不足200元的有1亿多人口，有664个贫困县。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的发展。上述生产力状况决定了在我国现阶段必然要实行多种所有制经济，其中包括私营经济。

其次，我国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有其自身的特点。我们说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是生产力不发达的必然产物。这是根本原

^① 引自《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因；但不是唯一的原因，不然就无法解释当今世界许多发达国家何以存在大量的中小型企业。不能造成一种错觉，似乎生产力发达了，私营企业就没有必要存在了。私营企业的存在和发展，还有它的自身特点。我国私营企业同国营、集体企业相比，具有规模小、投资少、见效快、易于兴办的特点。这是私营企业的优势，它适应性强，可以从多方面补充公有制经济的不足。如大企业不愿干、不便干的，私营企业可以组织生产经营，可以填补社会化大生产的空隙，从而满足社会多方面的需要。

再次，私营企业在我国能够存在和发展还具有客观的社会条件。其一，我国人口众多，劳动力资源十分丰富。城乡大量剩余劳动力的存在，为私营企业雇工经营提供了有利条件。大量劳动力需要就业，剩余劳动力需要转移。据估算，今后7年城市新增劳动力将有5300余万，农村剩余劳动力1亿1千多万。城乡大量的剩余劳动力为私营企业发展提供了雇佣劳动的客观条件。

其二，十年改革，人民生活有了改善，手中有一定数量的货币。特别是许多个体工商户通过小本经营，逐年积累，手中有一定数量的货币，这些为兴办私营企业，筹集资金提供了条件。

其三，随着改革开放，生产资料市场开始形成。这样私营企业可以购置到它所需要的生产设备、材料、燃料等。这为私营经济的发展提供了物质条件。

总之，将剩余劳动力资源、社会闲散资金和技术等生产要素，结合起来形成新的生产力，这是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也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

二、私营经济的性质

正确认识私营经济性质，对私营经济的发展有重要意义。关于私营经济的性质，社会上有不同看法：一种看法根据企业实行生

产资料私有制，雇工经营并占有剩余价值，认为它姓“资”，但在现阶段对生产力发展有一定的作用；一种看法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私营经济不姓“资”，而带有社会主义性质；还有一种看法认为，现阶段的私营经济不姓“资”，也不姓“社”，而姓“私”。

其实，正如本书作者指出的那样，判断一种经济成分的性质，不能凭主观臆想和逻辑推理，而要看它的内部经济关系。我国私营企业，生产资料归私人所有，实行雇工经营，雇主凭借生产资料所有权占有雇工的剩余劳动，存在着一定的剥削，具有资本主义因素，但它不等于资本主义企业。因为资本主义社会私营企业的一切经营活动，是从属于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而我国的私营企业是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它同占主体的公有制经济相联系，并受公有制经济的巨大影响和制约，而从属于它。因此，它不同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私营企业，也不同于我国解放初期的私营企业。要认识当今我国私营经济的性质，就必须把它放到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中去全面加以分析，而不能简单地归结为姓“资”，还是姓“社”。确切地说，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私营经济是同公有制经济相联系，并受公有制经济巨大影响和制约的带有资本主义因素的私有制经济。这种经济虽非社会主义经济形式，但它从属于社会主义经济，是我国国民经济的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经济有益的必要补充，是适合我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的一种经济形式。

如何看待雇工剥削这一问题？不能认为，一有剥削就是资本主义。对任何事物都要放到一定的历史环境中去分析。马克思说：“什么东西你们认为是公道和公平，这与问题毫无关系，问题在于在一定的生产制度下什么东西是必要的和不可避免的”^①。剥削是同生产力发展的一定水平相联系的，它由生产力的发展水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第146页。

所决定并在一定时期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剥削一词人们听起来是那么刺耳，那么义愤，但我们不能用抽象的善恶标准来衡量。列宁曾经说过，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只有生产力发展了，才能创造社会化生产，创造社会化占有。我国存在的具有一定剥削关系的私营经济，是否需要继续存在和发展，是否仍然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对这个问题，实践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作了肯定的回答。

发展私营经济，有人认为是主张私有化，这是不对的。应当指出主张中国私有化同发展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是两个根本不同的概念。我们党的政策是，在坚持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允许和鼓励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在国家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发展，发挥其对社会主义经济有益的必要的补充作用。这是根据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社会化程度较低，生产力水平不高，发展不平衡等条件作出的符合我国国情的正确决策。而私有化的鼓吹者则要从根本上改变中国的经济基础，使私有制成为我国经济的主体，否定社会主义公有制，进而否定社会主义制度。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私有制则是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而我国是在公有制占主体的前提下，允许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的，因而，这是同鼓吹中国私有化是有着根本区别的。

三、允许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是一项长期方针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发展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经济。随着个体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在发展个体经济的同时出现了雇工8人以上的私营企业，据1987年调查，全国约有22万多家，雇工360多万人。1989年全国注册登记私营企业有9万多户，雇工140多万，资金84.4亿元。私营

企业中从事生产型、科技型、外向型的占80%以上；相反个体工商户中从事商业、服务业的占75%以上。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是个体经济发展的结果。

正如本书作者指出并为实践所证明的，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发展，其积极作用是明显的，在促进生产、繁荣经济、活跃市场，满足人民群众生活各方面的需要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特别是在扩大就业，为社会排忧解难方面尤为突出。十年来共安排待业和剩余劳动力2000多万人。这么多的劳动力单靠国家来解决就业是十分困难的，财力也承受不了。如果这2000多万人全由国家安排就业就需要投资几千亿元。而发展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国家基本上不需要投资，而且还给国家增加财政收入，从1981年以来，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向国家交纳税金达422亿多元。这些事实强有力地说明，允许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在我国存在和发展的方针、政策是完全正确的，是党和国家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长期方针，是不会改变的。

在治理整顿中，对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在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些消极因素进行整顿，加强管理，兴利抑弊，这是完全必要的。但是，有人据此认为是政策改变了，这不符合事实。任何一个国家、社会，对于投机倒把、偷税漏税，非法经营等牟取暴利的行为都是不允许的，都是要进行管理的。至于有的地方在治理整顿中借加强管理之机，随意改变和限制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发展，显然是错误的。我们的方针，一是要鼓励它们在国家允许的范围内积极发展；二是要运用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手段，加强管理和引导，做到既发挥它们的积极作用，又限制其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消极作用。

1990年4月3日

前 言

70年代末、80年代初，绝迹了20多年的私营经济在中国大陆上再度萌生，并迅速发展为国民经济中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1988年4月12日，全国人大七届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以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明确肯定了私营经济在我国的合法地位。私营经济的发展及其法律地位的最终确认是当代中国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它引起了国内外人们巨大的关注和强烈的反响。

在进行30年社会主义建设的中国为什么又产生了私营经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私营经济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私营经济有什么区别，它的性质究竟怎样论定，怎样看待私营经济的剥削及其引起的社会分配不公，它与公有制经济的关系，主要是“助手”、“对手”还是“挖墙脚者”的关系，它的“利”是什么，“弊”又在哪儿，私营经济上去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否会自然而然上去，私营企业主利益集团形成对中国社会和经济生活会产生什么样的深远影响，私营经济将何去何从，是适度发展还是无限发展，等等，这些都是人们议论的热门话题，也是当前改革中提出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本书试图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基础上回答这些问题。本书还涉及到一些所谓“尖端”或“禁区”的问题，如私营企业主利益集团的问题等。“学术无禁区”，在调查研究过程中，我们深切地感到这些问题是回避不了的，也是不应该回避的，作为理论工作者有责任调查、研究并回答这些问题。当然，由于私营经济刚刚迈入发展阶段，它的特征还未充分揭示出来，它的内部矛盾未充分暴露，它

与公有制经济的矛盾、摩擦、冲突未充分展开，它与公有制经济的关系未完全规范化，加上作者水平的限制，我们对它的认识正如书名所示，还是一种初步的不成熟的探索性的认识，希望本书的出版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我们深信这样做，对于正确认识现阶段的私营经济，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对于正确制订私营经济方针、政策，指导私营经济健康发展，对于进一步研究私营经济问题，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有一定意义的。

本书是国家教委下达的一项重点课题的研究成果。它是在1987年至1988年对私营经济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于1989年3月写成初稿，5月定稿的。

本书作者在调查中得到了金仕湘同志的支持，吕祖堤同志为课题组提供了资料。在定稿过程中，复旦大学出版社的编辑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对此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主编王克忠，副主编高枫。各章初稿的撰写者是：第一章朱秋霞、戴浩天；第二、三章王克忠；第四章吴亦刚、孙慰萱；第五章程鸿仪、王克忠；第六章严法善、王克忠；第七章袁建民；第八章焦必方；第九章黄宝平、刘复芬；第十章李国荣、叶永度；第十一章李国荣、王克忠；第十二章翁其荃；第十三章高枫；附录王克忠、朱秋霞。高枫参加了审稿，全书由王克忠修改统稿、定稿。

王 克 忠

1989年5月于复旦大学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的产生及形式	1
第一节 私营经济的现状	1
第二节 私营经济产生的社会经济条件	7
第三节 私营经济产生的途径和形式	17
第二章 私营经济的性质	24
第一节 判断社会经济性质的方法论和标准	24
第二节 一种由社会主义国家调控的新型资本主义经济	27
第三节 私营企业的具体界定	33
第四节 明确私营经济性质具有重大意义	38
第三章 私营经济的特点及其运行机制	44
第一节 私营经济的特点	44
第二节 私营企业的生产经营目的	46
第三节 私营经济的运行机制	50
第四章 私营经济与市场	59
第一节 市场是私营经济运行的基础	59
第二节 私营经济的发展与生产资料市场	62
第三节 私营经济的发展与劳动力市场	66
第四节 私营经济的发展与金融市场	71
第五节 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79
第五章 私营经济的雇佣劳动关系	84
第一节 现阶段私营经济中的雇佣劳动关系	84

第二节	私营经济雇佣劳动关系中的剥削·····	91
第三节	完善私营经济中的雇佣劳动关系·····	99
第六章	私营经济的分配关系·····	106
第一节	私营经济的分配形式·····	106
第二节	私营企业的内部分配与劳动力市场·····	109
第三节	私营企业与国家之间的分配关系·····	117
第四节	私营企业的分配与社会分配不公·····	121
第七章	私营经济与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关系·····	127
第一节	私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127
第二节	一种新型的互补、竞争、联合协作关系·····	130
第三节	建立和发展互补、竞争和联合协作的经济关系·····	137
第八章	私营经济与农村经济的发展·····	146
第一节	私营经济加快了农村的工业化和商品化·····	146
第二节	私营经济促进了农业的现代化·····	149
第三节	私营经济促进了农村外向型经济的发展·····	153
第四节	私营经济的发展加快了农村城市化·····	159
第九章	私营经济与城市经济的发展·····	165
第一节	城市也要发展私营经济·····	165
第二节	利用私营经济的积极作用，促进城市经济的 发展·····	171
第三节	加强宏观管理，促进城市私营经济健康发展·····	179
第十章	私营经济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83
第一节	研究私营经济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关系的指 导思想·····	183
第二节	私营经济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两重性 作用·····	187
第三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98
第十一章	私营企业主利益集团·····	206

第一节	私营企业主利益集团在形成之中·····	206
第二节	私营企业主利益集团的特征·····	211
第三节	私营企业主利益集团的形成对我国社会的 影响·····	218
第十二章	私营经济发展的趋势 ·····	224
第一节	私营经济还要不要继续发展·····	224
第二节	私营经济发展面临着严峻的形势·····	231
第三节	私营经济发展的适合度·····	235
第十三章	加强管理, 引导私营经济健康发展 ·····	240
第一节	必须加强国家对私营经济的管理·····	240
第二节	适度发展私营经济是一项战略性措施·····	245
第三节	强化对私营经济行政的经济的法律的管理·····	254
第四节	顺其自然, 因势利导·····	260
附录	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调查研究报告 ·····	262

第一章 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的产生及形式

私营经济在我国大陆绝迹了20多年后再度萌生,并以其自己的生命活力,惊人的发展速度和巨大的社会影响形成一股新的社会冲击波,成为现代中国社会经济生活中又一件举世瞩目的事物。为了正确认识中国现阶段的私营经济,揭示其运动发展的规律,必须首先研究它产生的条件,它的原始资本积累,它的形式和产生的途径,进而认识其产生的客观必然性及其存在、发展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第一节 私营经济的现状

一、私营经济发展的阶段

我国现阶段的私营经济产生于70年代末80年代初。从大量的调查资料看,70年代末,80年代初我国农村出现雇工经营,并零星地出现了一些私营企业。1983年、1984年私营企业在农村已成批出现,并同时城镇出现,1985年起城乡私营企业发展速度呈上升趋势。从表1调查数据^①可以略见我国私营经济发展的时间轨迹。

从表1数据可以看出,5年以上的私营企业在各不同样本中均有一定比例,而且所占比例不低,分别为6.62%,35.4%(为

^① 由于公开发表的私营经济统计资料很少,很不完全,本书利用了一部分未公开发表的但较可靠的材料,并注明材料来源。

表 1 私营企业创业时间分布表

时间	调查户数 占总户数的%		
	安徽省 5556 户 ^①	温州上海等地区 120 户 ^②	全国农村 97 户 ^③
9 年以上	—	9.35	—
7—9 年	—	6.26	—
5 年以上*	6.62	19.79	25.8
3—4 年	34.82	43.76	40.2
1—2 年	58.72	20.84	34.0

* “5 年以上”指标对安徽省数据和全国农村 97 户数据来说，指 5 年以上的所有年份，包括 7—9 年，9 年；对温州上海等地区数据仅指 5—7 年。

9.35% + 6.26% + 19.79%)，25.8%，这说明，在 1983 年私营企业的出现已不是零星的，个别的现象，而是有一定的数量规模了。从温州上海等地区的调查数据中可以看出，该地区 9 年以上的私营企业有一定的比例，为 9.35%，其中有 2 家私营企业为 1978 年创办，表中数据还表明，3—4 年以上的私营企业即 1984 年，1985 年创办的私营企业所占比重较高，各样本组分别为 34.82%，43.76%，40.2%。这说明，就目前已建立的私营企业而言，绝大部分产生于 80 年代中期。因此，私营经济最早的产生于 70 年代末，一般的产生于 80 年代初期和中期。80 年代中期以后新创企业占企业总数比重在私营经济发展早的地区有下降趋势。逐步向稳定发展的阶段过渡。然而，就全国范围而言，对私营经济的发展作这样的阶段

① 安徽省农委：《安徽省私营企业发展情况》全国私营经济研讨会简报 10 期，1988 年 6 月 7 日。

② 复旦大学经济系私营经济课题组调查资料。

③ 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国务院农研中心农村调查办公室：《对百家农村私营企业调查的初步分析》，《经济研究参考资料》，1989 年第 6 期。

划分似乎还为时过早，前面的论述只是对已产生的私营经济而言是正确的。因为，我国对私营经济的法律承认于1988年6月才正式公布，从此，私营经济才正式以私营企业的形式存在。从法律意义上而言，私营企业在这个时候才正式产生。其次，随着私营企业的合法地位得到确认，私营企业将会有有一个较大的发展，在今后的5年或10年内也有可能有更多的私营企业创建。这样，若将发展的时间维度拉长，也许整个80年代均可作为我国现阶段私营经济的产生阶段。所谓产生阶段和稳定发展阶段的划分就在于前者是企业个数的超常速增加，而后者是企业个数以稳定的正常速度增加，增长率是一个比较低的百分比。1987年底我国雇工8人和8人以上的私营企业有22.5万多家，雇工总人数为360.7万人，平均年营业额(或产值)15万元左右^①。到1988年第一季度，私营企业发展为25万家，其中登记注册的13.5万家^②。据1989年3月数据，全国现有雇工8人或8人以上的私营企业40万家^③。仅1988年一年期间，私营企业总户数增加17.5万家。这种总个数的急骤增加，除了真正的增长因素外，其他因素有重要作用，包括统计口径的变化，戴“红帽子”企业的“归队”，即将许多原来以集体经济或合作经济等形式存在的私营企业正式划归私营企业。以后划分标准的放宽，如温州地区过去按雇工人数和资产数额双重标准划分私营企业。现在根据1988年6月国务院私营企业暂行条例规定的单一标准即雇工人数标准统计后，私营企业总户数就比原先统计数有所增加。但无论是从统计口径变化还是从纯增长因素考虑，从即将产生的私营企业个数与现有私营企业个数的比例来看，新增企业比例仍然很高，因此，从这个角度看，似乎还没有进

① 梁传远：《我国私营企业立法和管理问题》，全国私营经济研讨会简报第7期，1988年6月9日。

② 梁宝桂、徐巧梅：《关于私营经济中劳动关系的思考》，《经济研究资料》1988年第17期第58页。

③ 引自《中国商报》1989年2月23日。